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代码: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 2019-053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一、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6月6日与交通银行上海南翔支行签订协议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交通银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尊享版
产品代码:0621190001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型:价格结构型
购买金额:壹亿叁仟万元整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预期年化收益率:1.80%-3.35%
投资期限:2019年6月6日至无固定期限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上海南翔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该产品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提示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最差可能情况、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
一、风险控制措施
除上述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的可能发生的风险外,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且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因此,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业务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3)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进行专项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确保收益实现的规范实施,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5月9日,公司子公司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称为上海新时达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订协议购买理财产品,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购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JK7583)”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本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60%或3.50%,投资期限为2019年5月9日至2019年6月10日,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5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4)。2019年6月10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3,000万元,取得收益398,904.11元,本金及理财收益于当日均已到账。

五、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续)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上接D39版) 2018年12月31日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备注

(3)对方丹制药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的计算: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4)对方丹制药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的计算

公司合并报表中收购对方丹制药产生的商誉账面价值80,270.40万元,对方丹制药可辨认净资产53,341.35万元,可辨认净资产增值影响1,259.20万元,合计134,870.95万元。

(5)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选取均基于2016年至2018年实际完成情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经未来现金流折现测算的对方丹制药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大于公司合并报表中该资产组的账面值,如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商誉, 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二)相关指标是否与收购时的评估指标存在差异,如存在差异,请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

1、收购时与商誉减值测试时评估所选取的评估方法一致
在收购时,采用的评估方法为成本法和收益法,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收购时现金流为权益自由现金流,折现率采用权益资本成本(税后)B值,是选取医药行业的5年期的数值。

2、收购时与商誉减值测试时折现率的选取基本一致
两次折现率对比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指标参数, 参数值-收购时, 参数值-减值测试时, 差异率%

(1)收购时折现率的选取情况

收购时的评估收益口径为权益自由现金流,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则折现率选取权益资本成本模型(CAPM)。

经查询Wind资讯后,在评估基准日无风险收益率为3.98%;市场风险溢价采用国内股市的风险溢价,市场风险溢价取6.93%。

(2)商誉减值测试时折现率的选取情况
选取情况详见本回复中(一)2。

(3)差异的原因分析
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4.35%,收购时收益评估时采用的税后折现率为12%,二者之间有所差异,主要是口径的不同。

收购时采用的是税后现金流和税后折现率,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时,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的是息税前现金流和税前折现率,其税后的折现率(WACC)为12.2%,按可比口径计算,略高0.2个百分点。主要是基准日不同,无风险收益率和市场风险溢价有所差异所致。

3、在收购时与商誉减值测试时收入预测口径存在差异

Table with 5 columns: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收购时2018年的预测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与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收购时预测金额的差异

上表反映,2018年的实际收入为16,563.55万元,较2017年下降16,513.38万元,下降幅度为49.92%,较2018年预测收入减少20,451.17万元,减少幅度为55.25%,导致2018年实际利润下降90%。

收入下滑的原因,主要是方丹制药原董事长王宇2018年大部分时间在协助相关部门进行调查工作,同时资金占用事情的发生给公司经营产生了一定压力。

首先影响到上下游客户对公司的信心,公司营销系统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对全体员工心理也造成相应的压力。后期更更换了法定代表人,但原有的影响难以一下消除。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时,主要是以2018年的业绩为基础并结合方丹制药2019年度预算进行的,由于2018年收入利润下降,故收入预测增长率及收入预测值较收购时的预测值都大幅减少。

4、请说明你公司2017年不计提商誉减值,2018年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判断依据,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1、2017年度业绩未完成情况
方丹制药2017年度业绩未完成情况,主要原因是王宇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余额35,685.63万元,根据账龄分析法,公司按5%计提坏账准备,1,784.28万元,减少方丹制药的净利润,剔除上述计提坏账准备的影响,方丹制药扣非后的净利润为10,914.71万元,仅低于2017年业绩承诺数(10,917.03)2.32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实际情况
王宇、任文彬、陈晴、李云浩、王颀等五名交易对方(以下合称“业绩承诺人”)需履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约定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业绩补偿首先以现金对价支付,不足部分优先采取股份回购支付方式。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尚未收到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款。
3、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
公司目前首要任务是积极追偿王宇违规占用的公司资金,一旦追回,相关计提的坏账准备将予转回。若坏账准备转回,从实质看,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基本完成。

4、公司应采取的应对措施
鉴于上述五名业绩承诺人未及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在2019年2月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时,对上述五名业绩承诺人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各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及未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科目, 金额, 备注

(3)对方丹制药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的计算: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4)对方丹制药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的计算

公司合并报表中收购对方丹制药产生的商誉账面价值80,270.40万元,对方丹制药可辨认净资产52,441.61万元,可辨认净资产增值影响1,860.73万元,合计134,572.74万元。

(5)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选取均基于2015年至2017年实际完成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经未来现金流折现测算的对方丹制药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大于公司合并报表中该资产组的账面值,如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商誉, 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1)收购时折现率的选取情况

收购时的评估收益口径为权益自由现金流,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则折现率选取权益资本成本模型(CAPM)。

经查询Wind资讯后,在评估基准日无风险收益率为3.98%;市场风险溢价采用国内股市的风险溢价,市场风险溢价取6.93%。

(2)商誉减值测试时折现率的选取情况
选取情况详见本回复中(一)2。

(3)差异的原因分析
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4.35%,收购时收益评估时采用的税后折现率为12%,二者之间有所差异,主要是口径的不同。

收购时采用的是税后现金流和税后折现率,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时,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的是息税前现金流和税前折现率,其税后的折现率(WACC)为12.2%,按可比口径计算,略高0.2个百分点。主要是基准日不同,无风险收益率和市场风险溢价有所差异所致。

3、在收购时与商誉减值测试时收入预测口径存在差异

Table with 5 columns: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收购时2018年的预测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与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收购时预测金额的差异

上表反映,2018年的实际收入为16,563.55万元,较2017年下降16,513.38万元,下降幅度为49.92%,较2018年预测收入减少20,451.17万元,减少幅度为55.25%,导致2018年实际利润下降90%。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二)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53,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17,500万元,均未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尊享版(价格结构型)产品协议;
2、理财产品购买凭证;
3、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度经营业绩未达预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幅度大。此外,方丹制药管理层预见的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也有所下滑。

基于2018年收入利润下降,在预测时,主要是以2018年的业绩为基础并结合方丹制药2019年度预算进行的,所以收入预测增长率及收入预测值较收购时的预测值都大幅减少。

(3)请说明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业绩补偿执行情况,并说明业绩承诺与实际的差异,以及公司回收后续款项的可能性,回收方式和时间安排,你公司对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及是否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1、2017年度业绩未完成情况
方丹制药2017年度业绩未完成情况,主要原因是王宇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余额35,685.63万元,根据账龄分析法,公司按5%计提坏账准备,1,784.28万元,减少方丹制药的净利润,剔除上述计提坏账准备的影响,方丹制药扣非后的净利润为10,914.71万元,仅低于2017年业绩承诺数(10,917.03)2.32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实际情况
王宇、任文彬、陈晴、李云浩、王颀等五名交易对方(以下合称“业绩承诺人”)需履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约定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业绩补偿首先以现金对价支付,不足部分优先采取股份回购支付方式。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尚未收到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款。
3、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
公司目前首要任务是积极追偿王宇违规占用的公司资金,一旦追回,相关计提的坏账准备将予转回。若坏账准备转回,从实质看,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基本完成。

4、公司应采取的应对措施
鉴于上述五名业绩承诺人未及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在2019年2月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时,对上述五名业绩承诺人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各方应承担的补偿金额及未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科目, 金额, 备注

(3)对方丹制药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的计算: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4)对方丹制药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的计算

公司合并报表中收购对方丹制药产生的商誉账面价值80,270.40万元,对方丹制药可辨认净资产52,441.61万元,可辨认净资产增值影响1,860.73万元,合计134,572.74万元。

(5)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选取均基于2015年至2017年实际完成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经未来现金流折现测算的对方丹制药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大于公司合并报表中该资产组的账面值,如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商誉, 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1)收购时折现率的选取情况

收购时的评估收益口径为权益自由现金流,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则折现率选取权益资本成本模型(CAPM)。

经查询Wind资讯后,在评估基准日无风险收益率为3.98%;市场风险溢价采用国内股市的风险溢价,市场风险溢价取6.93%。

(2)商誉减值测试时折现率的选取情况
选取情况详见本回复中(一)2。

(3)差异的原因分析
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4.35%,收购时收益评估时采用的税后折现率为12%,二者之间有所差异,主要是口径的不同。

收购时采用的是税后现金流和税后折现率,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时,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的是息税前现金流和税前折现率,其税后的折现率(WACC)为12.2%,按可比口径计算,略高0.2个百分点。主要是基准日不同,无风险收益率和市场风险溢价有所差异所致。

3、在收购时与商誉减值测试时收入预测口径存在差异

Table with 5 columns: 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收购时2018年的预测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与2017年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收购时预测金额的差异

上表反映,2018年的实际收入为16,563.55万元,较2017年下降16,513.38万元,下降幅度为49.92%,较2018年预测收入减少20,451.17万元,减少幅度为55.25%,导致2018年实际利润下降90%。

致:

(3)2018年资产减值损失74,292.66万元,比去年同期3,009.51万元,增加71,283.15万元,主要原因计提商誉损失及部分资产损失所致。

经统计,由于前述(1)-(3)的影响,合计较上年同期减少利润103,547.66万元。

问题7,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7.43亿元,同比增长2,368.59%,其中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1.36亿元,上期发生额0元。请说明你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情况,测试结果,并说明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发生额同比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一)固定资产发生减值迹象的原因
公司农化业务受环保政策趋严的影响,部分生产装置2018年度停产整改,导致产能利用率下降。其中3.4-二氯苯胺DCB、克百威等化工产品的生产装置,如恢复生产需要进行持续的技术改造或相应的配套设施投入,考虑到日后的技术改造难度、投入产出和产品的经济效益等因素,公司预计该部分生产装置在将来一段时期内仍可能处于停产待改造状态。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判断前述固定资产可能存在减值。
(二)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测试结果
1、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分类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的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在对已发生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对于已停产但将来会持续生产经营的装置,因为需与其他机器设备构成独立的资产组来产生现金流量,所以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于部分生产装置在将来一段时期内仍可能处于停产待改造状态,主要是以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估计
对于将持续生产经营的装置,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经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重量大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涉及报废设备的可收回价值
对于部分生产装置在将来一段时期内仍可能处于停产待改造状态,公司拟逐步拆除报废。

(1)测试方法:
对于可直接回收的报废物资:计算公式为P=DxW
公式中,W:机器设备重量
机器设备重量=按拟处置设备单项估计,根据设备说明书等相关资料提供的重量为依据,经抽盘核实后确定。
机器设备重量的计算公式为:D=Σj(Hix)(1-K)
公式中:
D:机器设备的单价,单位为元/吨;废品单价来自中国废品网查询到的2018年12月31日附近的废品回收价格。
J:机器设备第j种可回收价值材料的市场回收价格,单位为元/吨;
Hi:机器设备第j种可回收价值材料的重量,如机器设备中无回收价值的材料,暂不考虑计算;
K:单价扣除系数,在测试中,由于采用的材料的回收价格是回收公司厂上收购价,需考虑回收企业在回收中应承担的拆卖费用,从现在存放地点运出的装卸运费、资产拆卖费用和相关费用以及废旧物资回收加工企业在拆解、加工等环节产生的适当的利润份额等,根据上述费用及利润占机器设备的比重确定扣除系数。

(2)测试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可收回价值, 减值金额

(三)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发生额同比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7年,宁夏蓝丰DCB车间停产的主要原因:环保的全面治理及要求的提高,生产DCB产品会产生高含盐有机废水,废水量大,当时公司MVR除盐装置尚未投入建设,废水无法处理达标排放。

公司2017年未原计划用DCB装置进行邵东二股工艺加氢技改,亦草拟了技术改造初步方案,但尚未制定技术改造的具体计划,预算和实施方案,对技术改造可能涉及的淘汰设备尚未进行全面清查认定。因此,公司在2017年末未能具体测算并计提该等资产的减值准备。会计师对此事项予以保留,发表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8年,公司的农化业务受环保政策趋严的影响,部分生产装置2018年度停产整改,导致产能利用率下降。其中3.4-二氯苯胺DCB、克百威等化工产品的生产装置,如恢复生产需要进行持续的技术改造或相应的配套设施投入,公司预计该部分生产装置在将来一段时期内仍可能处于停产待改造状态。

受前述客观因素影响,2018年固定资产减值发生额同比增加,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年审会计师关于上述有关问题回复发表的专项意见详见2019年6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加, 占比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8年度利润减少主要原因:
(1)2018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36,924.88万元,营业成本同比减少16,632.01万元,毛利减少20,292.8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受环保影响停产3个月,产销量减少,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均有较大减少,但成本下降幅度要小于售价下降幅度。经分析医药行业受销量减少,减少毛利12,589万元。化工行业受销量减少,减少毛利7,326万元,售价上涨增加毛利19,599万元,成本增加减少毛利20,414万元;

(2)2018年管理费用26,808.45万元,同期是14,836.81万元,增支11,971.64万元增幅80.69%。主要原因为环保治理费及停工损失增加所致